

银川能源学院信息公开工作年度报告

按照自治区教育厅《关于做好 2014-2015 学年高校信息公开工作年度报告工作的通知》精神的要求，现将我院 2014-2015 学年度信息公开工作报告如下。

一、概述

学院党委行政高度重视信息公开工作，院领导班子认真学习了《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》和《高等学校信息公开办法》，充分认识到全面推进学院信息公开工作，是深化校务公开、促进依法治校、加强民主管理、搞好党风廉政建设、提高管理水平的必然要求。学院成立了以党委书记、执行院长为组长，党委副书记兼纪委书记、副院长为副组长，各职能部门负责人为成员的信息公开工作领导小组，制定了《银川能源学院学院信息公开工作管理办法》，认真总结经验，完善信息公开工作机制，以公开促公平，以公平促发展，以发展促和谐，不断推动学院各项事业的科学发展。

一年来，学院通过教育教学工作大会、各级干部大会、工会、团委、学生代表座谈会和各种公文、简报、校园网站、新媒体、广播站、宣传栏、院内外报刊媒体等形式，公开党务工作情况和校务工作情况。对学院的建设和发展，资格评审，科研项目，招生就业，教学监督，学生管理，学生奖惩，助学情况收费项目等

情况实行全方位公开，切实保障了师生员工和社会公众的知情权、参与权、表达权和监督权。

二、主动公开情况

2014年9月至2015年8月，学院在网站、报刊、宣传栏、文件等媒体上公开发布信息273条。信息内容涉及党务工作、院务工作的方方面面。信息公开的形式以电子信息为主，学院宣传栏、广播站、报刊、媒体等载体同时予以公开信息。

学院设立了监督电话和电子信箱，畅通了与社会和公众交流、监督渠道。

学院主动公开信息的主要内容有：学院名称、办学地点、学校性质、办学宗旨、办学层次、办学规模、内部管理体制、机构设置、院领导等基本情况；学院章程及学院制定的各项规章制度；学院发展规划和年度工作计划；教师技术职务等级评聘管理规定，教师聘用规定及争议解决办法；学院处理各类突发事件的应急处理方案及处理情况；法规规定需要公开的其他事项。

三、学院财务公开情况

1. 收费方面

学院严格按照宁夏回族自治区发展和改革委员会文件执行，每学年向社会和学生及家长进行公示，并刊登在招生简章和学院网站上，学费按学年收缴。

学校只代收书本资料费，以学年为单位收取，学年终按实际费用，采取多退少补的原则给每位学生结算清楚。

收入主体是学校，收入归属是按会计制度入账，记入相应科目。

2. 学生奖、助学金评定方面

学生奖、助学金分两类：

一类是国家财政拨付的“国家奖学金”、“国家励志奖学金”、“国家助学金”；由上级下达指标金额，学院按上级规定条件自下而上地组织评定，进行全院公示后上报自治区教育厅批准，打入学生银行卡，并随时接受自治区教育厅检查和学生监督。

二类是学院自行组织的“宝塔奖学金”、“宝塔助学金”和各类“单项奖”。

此项奖励是由学院自行出资，按学院制定的“学生奖励办法”规定自下而上的评选，并进行全院公示后，由学院学生管理工作领导小组审定批准后发放，被评上的学生自行到财务室签字领取。

以上两类学生奖、助学金每学年评定一次，并每一个步骤都要进行全院公示。

四、学院招生录取计划及录取规则情况

我院全面实施高校招生“阳光工程”，确保我院招生信息公开工作规范化运行。学院明确规定了招生录取信息公开的内容，包括学院招生章程、招生计划、录取规则、收费标准、办学地点、咨询网址及举报电话；信息公开的时间，根据信息时效性区分出考生填报志愿前、录取工作未进行前、批次录取结束后等三个时间节点；信息公开的渠道、方法，包括学院网站、招生简章、招生指南、各媒体宣传等多种方式。

利用多种宣传平台主动进行普高招生信息公开。学院将招生政策、招生计划、招生资格、录取信息、考生咨询、申诉渠道等信息真实、规范的编入招生简章、宣传手册等信息公开平台。

相关负责部门全程参与，提供有力保障。招生录取工作期间，学院相关负责部门实行“全程参与、重点监督”，向社会公布监督电话并建立了“招生咨询室”，专门接待社会考生及家长的来电、来访、来信等工作。同时，接受新闻媒体现场采访，主动接受舆论监督，使招生录取工作公开、透明。

五、依申请公开和不予公开的情况

2014-2015 学年度，未接到关于公开信息的申请。

六、依申请公开的收费和减免情况

信息公开工作未收取任何费用，也未接到依申请公开的收费减免申请。

七、对信息公开的评议情况

我院师生员工对学校信息公开关注程度较高，对学院信息公开工作给予较好的支持和肯定，师生员工和社会公众对学院能及时地提供各种信息表示满意，评议良好，未出现因学校信息公开工作遭到举报的情况。

八、信息公开工作存在的主要问题和改进措施

一年来，学院在信息公开工作上做了大量的工作，取得了很大的进展，但同时实施信息公开是一项长期的系统工程，需要坚持不懈的努力。目前，我校信息公开工作还存在一些不足，信息

公开渠道及内容尚需进一步畅通和丰富。今后，我们将进一步形成信息公开工作的有效机制，完善工作程序，拓展信息公开渠道，加大信息公开工作监督检查力度，继续强化制度化、规范化建设。

银川能源学院

2015年11月19日

抄送：院领导。

银川能源学院办公室

2015年11月19日印发
